伊巩固脱贫组〔2021〕31号

伊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

关于取消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及收回资金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财政局：

县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取消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及收回资金的报告》（伊农文〔2021〕72号）文件已收悉，根据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《2021年伊川县吕店镇富硒小米种植基地等项目立项的批复》（伊脱贫组〔2021〕72号）、《关于2021年伊川县酒后镇南村烟草电能烤房建设等项目立项的批复》（伊脱贫组〔2021〕103号）

文件，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，同意取消2021年伊川县酒后镇富硒果蔬展销中心项目、同意取消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并将资金1376000元收回，财政局负责将资金收回国库。

附件: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取消资金收回批复表

2021年11月29日

(代章)

附件:

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取消资金收回批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项目类型 | 建设性质 | 实施地点 | 主管单位 | 建设任务 | 原批复文件 | 本次批复事项 |
| 2021年伊川县白沙镇豆村集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| 产业扶贫 | 新建 | 豆村 | 县农业农村局 | 规划建设总面积4600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围墙252米、水泥地坪7280平方米、平整土地4600平方、回填方量5200立方、重型钢结构棚4600平方，高度5m、铺设雨污管网375米。该项目总投资200万元，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补贴150万元 | 伊脱贫组〔2021〕103号 | 项目取消并收回资金1393002.14元（下达资金文号伊巩固脱贫组〔2021〕13号、伊脱贫组〔2021〕125号）已收回17002.14元，本次收回1376000元 |
| 2021年伊川县酒后镇富硒果蔬展销中心项目 | 产业扶贫 | 新建 | 酒后镇吕寨村村 | 县农业农村局 | 硬化地面1500平方，建设围墙360米，安装大门1座，综合服务中心展示平台及配套设施，仓储分拣中心2个共1000平方 | 伊脱贫组〔2021〕72号 | 项目取消 |

伊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29日印发